

在细雨中奔跑

任芳芳

天山村的乡愁馆里有序地摆放着铧口、蓑衣、草鞋、马灯、解放牌自行车、搪瓷杯、黑白电视、收音机、缝纫机、夜壶等各种各样的老物件。这些已被淘汰的老物件对于农村出生的90后而言算不得有多老,除了解放牌自行车是儿时的我遥不可及的梦以外,其他都陪伴了我的整个童年。当然,由于那时年幼,我自是不能亲自穿上蓑衣和草鞋去犁田,撑着一把厚重的棉布伞站在岩头扯着嗓子喊犁田的爷爷回家吃饭倒是常有的事。

披着蓑衣,头戴斗篷、挽起裤管、脚蹬草鞋的爷爷像极了稻草人,儿时的我自有独特的世界观,不认为爷爷的稻草人装备是与天抢食的无奈,反倒觉得其充满了浪漫主义色彩。于是便在大人外出时偷偷穿了那装备行进在雨里,去田里捉泥鳅,去沟里抓螃蟹,情到深处还拔了那装备奔跑在雨中,让阳春三月的雨林透全身,造一个酣畅淋漓。这样做的后果当然是惹来奶奶的一片指责,许多年过去,奶奶的指责声依然萦绕在耳际,可雨中奔跑的天性刻进了骨子里,依然会在某个不经意间突然发作,任凭老友骂我神经病。热爱诗歌却写不出好诗,空留诗人的率性。

乡村多寂寞,是80后前辈的共同记忆,到我这一辈时第三次工业革命日趋成熟,电力成为新能源,广泛应用于生产生活,我们的村寨陆续通电,黑白电视机闯入生活。

记忆中我们家是寨上第一家拥有黑白电视机的人家,那电视不是新的,是城里亲戚家用旧了淘汰下来送给我们的,一天中只有晚上才能播放,且只有一个台,后面有一根天线,常常看到精彩处屏幕突然布满了雪花,还发出刺耳的吱吱声,这时父亲就去拨弄那天线,把天线轻轻摇来摇去,找准点,直到电视恢复正常为止,往往一节电视剧下来,要摇晃天线好几次,非常影响观影。尽管看电视的雅兴时常被雪花扰乱,但是每到傍晚我们家依然被寨上前来看电视的邻居们围得水泄不通,仿佛整个寨上的人都聚集在了我们家。那时候穷,葵花子只有过年时才买点,南瓜成熟的季节母亲倒把南瓜籽放在锅里炕干了拿来招待大家。因为电视剧总是被迫中断的缘故,人们围在一起嗑南瓜籽唠嗑的时间却是比看电视的时间还要长,邻里之间的情感在这种唠嗑中越发浓厚。

我至今依然记得我们看的第一部电视剧是《甘十九妹》,男主角叫尹建平,女主角长得很美,很多人围着她转,她那身衣服实在是酷毙了。当时就想电视后面那么大一坨,是不是把它拆了人就能从电视里面走出来,教我武功,给我梳同款发型,那样我也能当武林高手。年幼无知,自是没有胆量去拆电视,只当是做一回梦了。

高中时网络已足够发达,偶然想起《甘十九妹》,再去网吧搜来看,已觉剧情平淡无奇,甚至其武打动作有些僵硬。但发现男主角尹建平居然是《神探狄仁杰》里面的李元芳,顿感惊讶,原来老戏骨已出道多年,早就活跃在影视剧,只是我不知罢了。

后来,随着改革开放深入,寨上的人纷纷外出打工,同寨的覃状愧舅公的女儿从广东买回了彩电、影碟机、碟片、影碟机和彩电接通,碟片放进影碟机就可以观影,播放的快慢可以用遥控器调节,画面是彩色的,只要碟

片不花就可以畅通无阻地一口气看完,不停电,这节看完了又换下一集,看到不想看了为止,灵活性很强。比我们的黑白电视先进了很多,寨上的人又被彩电吸引了去,我们家从门庭若市变得门可罗雀,我自己也被吸引了去,黑白电视渐渐淡出我的视野。

彩电的吸引力很强,去舅公家看的人比来我们家看黑白电视的多很多,舅公的房里挤不下,就把电视移到门口,让人们坐在院子里看。那时,舅公们的院子边沿还栽着几棵李树,麦李树像舅公家的人气般每年挂果都很多,有调皮的孩子就爬到树上去,坐在树杈里边吃麦李边看碟片。舅婆也很大方,树上的果实早早摘下来盛在土碗里供来客们享用,一寨人和里和气,充斥着我的整个童年,给我营造了一寨人一家亲的氛围,因此,无论我走到哪里,离开了多久,一想起家乡,想起那些人,总会产生无限的亲切感。

我们的情,浓缩在黑白电视机里,映照在彩电上。与黑白电视同一时期的电器还有录音机,父亲哪一年买的已无从考证,但自我记事起录音机便一直在我们家的组合柜上,值得肯定的是它确实实是我们自己买的,不是亲戚用淘汰的。

父亲喜欢听歌,只要在家总是把录音机的声音开满,歌声响彻顺水屯(老家地名),小小的我无所谓喜欢不喜欢,父亲听我也便跟着听了。那时录音机里常播放的歌曲有《潮湿的心》《单身情歌》《钞票》《孟姜女哭长城》《千古绝唱》等。播放并不顺畅,时常放到中途磁带就绞做一团,发出哧哧声,每当此时父亲会拿螺丝刀打开录音机,取出磁带,小心翼翼理顺磁带,再放回去重新播放。次数多了,母亲就会对父亲一阵牢骚,说他不务正业,整天就捣鼓那堆“破铜烂铁”,不好好干活。

话虽如此,没有进过半天正规学堂的母亲也总是不由自主边干活边跟着录音机哼歌,陶醉其间,不自觉地也会了韩宝仪的《粉红色的回忆》,还对歌词了然于胸。带着我上山栽红薯时边挖沟边教我唱,她一句我一句,把回忆烙在我的心上。《粉红色的回忆》是母亲留给我最初的柔情,只要我一听到这首歌我就能想起母亲边干活边教我唱歌的场景。同时,它还是我人生会唱的第一首歌曲,其旋律与歌词总是给我无穷的力量。

我经常在不经意间哼起儿时听的那些老歌,去KTV也总是喜欢唱《孟姜女哭长城》《千古绝唱》还有卓依婷系列歌曲。有朋友笑话我不像90后,倒像80后,有点“土”,我不以为然,独自陷在歌曲营造的氛围感里,肆意回忆儿时的点点滴滴。

不知何时,彩电和影碟机走入千家万户,寨上家家户户都购置了一套,我们不必再去覃状愧舅公家看影碟,在自己家就能看,有好看的碟片就相互借,像《僵尸先生》《山村老尸》这样的恐怖片就几个要好的小伙伴聚在一起看,听歌也不用录音机,同样用影碟机放。过年时家家户户都把最喜欢的歌曲拿出来放,音量调到最大,似乎谁家的声音大谁家就越热闹,这一年挣得更多,混得更好,沉寂了一年的乡村迎来它最热闹的日子。

我们家的录音机像过时的小丑被放进杂物间里,无人问津,时间长了布满了灰尘。在桶井搞扶贫工作那年,乡里建乡愁馆,向全体干部征集老物件,我一下子就想起了家里的录音机,特意跑回家去杂物间找,犄角旮旯寻遍了都没有,一问才知道被母亲当成真正的破铜烂铁卖了,我的心里滋生了诸多失落。

斗转星移,时光更替,很多陪伴我长大的老物件不是被当成破铜烂铁卖掉,就是进了火坑被烧毁了。今天,在天山村的乡愁馆一见到了它们,亲切之情油然而生,我好像穿越了时空,一步一步走向孩提时代,见到了那个在细雨中奔跑的我。当门缝射进光束惊醒回忆中的我,一股淡淡的惆怅涌上心头,我明白那就是诗人余光中笔下的乡愁。

余光中说:“小时候,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我在这头,母亲在那头……”而于我,乡愁不是一枚小小的邮票,母亲和我都在家头,新郎和我亦在屋头,我们都处在大陆这头。所不同的是,时光蹁跹板的这头和那头未能平衡,让我有了诗人一般的愁容。

生命会消散,时光也毫不客气地向前流动,当90后也死去,我们存在过的痕迹就只有通过老物件的形式保留下来,我想,乡愁馆建立的意义大概就在于此,我们的乡愁有了搁置的处所。

另一个春天。生活的琐碎与压力,如同冬日阴霾,有时会遮蔽湛蓝天空,让心灵陷入一片荒芜。我在生活的道路上遭遇过无数的坎坷与挫折。记得有一次,在事业上我遭遇了重大的打击,辛苦的努力失败,所有的付出都化为了泡影。整日郁郁寡欢,内心充满了迷茫与绝望,被困在了一个冰冷的牢笼里,无法挣脱。我开始怀疑自己的能力,怀疑自己的选择,甚至怀疑未来。

偶然间读到了一句话:“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这句话如同一束温暖的阳光,穿透了内心的阴霾。我开始反思自己的问题,寻找失败的原因。并告诉自己,生活中的每一个挫折,都是一次成长的机会,只要不放弃希望,心中的春天终会到来。

我在日常的点滴中寻找美好,用微笑面对每一个清晨,用宽容拥抱每一次挫折。那些平凡日子里的温暖瞬间,如同春日的阳光,一点点融化了内心的坚冰。阅读时文字间流淌的智慧,音乐里音符跳跃的慰藉,与亲友相聚时的欢声笑语,都是滋养心中春天的甘露。

在阅读中仿佛与智者对话,与先贤交流。每一页书都是一扇窗,带我领略不同的世界,感受不同的人生。在书的世界里,我体会到了李白的豪放洒脱,感受到了杜甫的忧国忧民,领悟到了苏轼的豁达乐观。那些文字,如同一股清泉,滋润着我干涸的心。

音乐更是我心灵的慰藉。每一个音符都像是有魔力的精灵,在我的耳边跳跃,在我的心中回荡。当我在生活中感到疲惫与沮丧时,只要戴上耳机,沉浸在音乐的世界里,所有的烦恼与忧愁都会烟消云散。

而与亲友的相聚,则是我心中最温暖的港湾。在那些欢声笑语的日子里,我感受到了亲情的珍贵与友情的真挚。我们一起分享着生活中的喜怒哀乐,一起回忆着过去的美好时光,一起展望未来无限可能。心中的春天,是面对困境时的那份坚韧与乐观,是在喧嚣尘世中寻得的一方宁静,是对生活始终怀有的热爱与憧憬。它不依赖于外界的季节更替,而是源自内心深处力量的源泉。当自然春天的遭遇风雨的侵袭,心中的春天能为我撑起一把保护伞,让我在风雨中依然坚定前行。

站在冬春交替的门槛上,感受着两个春天带给我的希望与力量。自然的春天,用她的生机与活力,为我描绘出一幅幅绚丽多彩的画面。心中的春天,用她的坚韧与温暖,撑起一片属于我的晴空。

春天回来,冬天会过去,两个春天都给了心灵慰藉。

父亲节怀念父亲

寇启伟



父亲少年时,祖父饿死在赶集返程途中的荒野,其弟被歹人投毒致死,迁徙之家远离族人饱受欺凌。然自幼聪慧过人,勤学苦练,形成不屈不挠、刚正不阿之性格。

祖母疼爱有加视为掌上明珠,倾其所有供他求学。读到思南中学初二上学期结束,奈何祖母连谷花也卖光,家里再无可卖之物,父含泪狠心辍

麻糖

陈长富



初冬的阳光洒在小城德江,寒意已渐。我本意是急着去温州商贸城买一颗灯泡,却在小区转角处被一种熟悉而久违的香甜气息绊住了脚步。沿味追去,原来是地摊上摆放着的一堆乳白色麻糖,一位70来岁的老人安静地守候着那散发着甜蜜诱惑的糖块,仿佛守护着一段被岁月尘封的旧时光。

那缕甜香像一只无形的手,轻轻地拽着我的心。不由自主地,我转身来到老人摊前。“老人家,麻烦给我称二两麻糖。”

老人迟缓地抬起头,目光在我脸上停留片刻,嘴角微微上扬,露出质朴的笑容,随后熟练地拿起小斧头轻轻把麻糖砍成小块,再拿起秤称起来。

接过二两麻糖,我迫不及待拈起一块放入口中。刹那间,香甜在味蕾上绽放,可这味道又不仅仅局限于舌尖,像是一把神奇的钥匙,瞬间开启了我记忆的闸门,往昔的岁月如潮水般涌来;父亲的身影,在这甜蜜的氤氲中,愈发清晰……

父亲,也曾是那个卖麻糖的人。他每次去思南许家坝挑来麻糖,肩膀都被扁担磨得红肿不堪。然后把麻糖分成十斤一袋,用不透风胶口袋装好,再去赶转转场零售。

父亲把秤挂在扁担一头挑着走,那秤砣敲打秤盘独特的“叮叮当,叮叮当”声,在寂静的村落里传得很远,带着一种让人安心的力量。

那时的父亲,身形高大而挺拔,肩上扛着的那根扁担,两头挂着装满麻糖的口袋,随着步伐微微晃动;脸上总是带着汗水与尘土交织的痕迹,但在看到我时,眼中便会闪烁出慈爱与温柔的光。

“老大,喊二弟和三妹过来,尝尝今天的麻糖。”父亲笑着,用斧口尖在一大块麻糖边上轻轻一砍,砍成几小块,分发给咱们几姊妹。

少年时光

童安宏



倘若能将梦赠予别人,我一定给少年。给梦的瞬间,还要送一篮时光。给少年梦,就是给一颗会收获的种子。少年土壤细腻,适宜播种。而那一篮时光,能让种子得更饱满。

第一个梦,是憧憬之梦。少年正如小草,有旺盛的生命力。给他们一个憧憬之梦,他们就能随遇而安。无论所处环境怎么样,他们都能灵活而具有超强的生活空间。憧憬之梦既神奇又渺小,能让理想更现实。有了憧憬之梦的少年,目光总是一闪一闪的,像是盛满繁星。这样的少年即使遇到挫折,依然会充满正能量,朝着目标“翱翔”,勇往直前。

第二个梦,是作家之梦。不是个都想当一名普通作家。只是有向往作家的梦,认识宇宙的眼光不一样。曾经遇到花就是花,如今能欣赏花蕊里珍

学回家务农,当上大队会计,工分账目一分一毫清清楚楚,从无糊涂账目。

后被推荐就读遵义蚕桑学校,毕业分配到塘头棉试站就业。场天,与同事徒步数里至周边乡镇,收购农特产品,款货不差一分一厘。

不几年,全国性饿饭。无奈,只得回乡务农渡劫。拜师学艺,当阴阳先生,看风水、阉割猪牛、补锅……样样精通,想尽办法艰难抚育子女,让他们读书读到自愿放弃了,还反复开导让其继续读书。十里八乡中,这么多子女读书,供读到这种程度,屈指可数。

上世纪八十年代初,神州大地春风拂面。因信息闭塞,父失去恢复工作时机。从此,他彻底放下,完全蜕变成农民,寻找各种机会经商、做副业,给子女找各种就业途径,如参军入伍、开粮食加工坊、开副食店铺、当屠户……只要能凭劳动挣钱,啥都做。同时,把他自幼学的花灯唱得更勤了。

父一生立木屋两栋,六个子女全部按周公之礼完婚,乡人无不称赞。空闲时,不忘学习,《三国演义》《水浒传》倒背如流,天文地理,一般大学生恐不及。周公之礼、孔孟之道,随你出题,必对答如流。乡邻不少人家,钉大门,必请其去踩财门;办婚事,必请其去当礼仪先生。处理寨邻矛盾纠纷,历来对事不对人,不管是否得罪人。

父虽挣钱辛苦,却从不爱钱如命,当花一分,绝不吝啬只用半分。再苦再累再难,亲戚寨邻中只要谁家子女跃了农门,或有急难之事,必慷慨解囊助之,哪怕马上借钱贷款买米下锅。但是,如属浪费之类,一分一毫也休想他支持。子女全部成家立业后,亲朋乡邻办酒,他仍以己之名单独送礼,从不推借于子女名份——这风格,如今也没几人!

祝天堂里的父亲节节日快乐!

说,这就是二两麻糖,你们三姊妹分享。

在那些物资匮乏的日子里,麻糖于我就是最为珍贵的美味,是生活里为数不多的甜蜜点缀,更是父亲辛勤劳作后带给家人的温暖馈赠。我们吃过麻糖,舌头会在指尖舔一舔,感觉手指上有舔不完的香甜。

寒暑假,我也会随着父亲去卖麻糖。

夏日的午后,阳光炽热地烘烤着大地,蝉鸣在枝头喧闹不休。父亲带着我,从东泉出发,沿着山沟沟走,到复兴要走两个小时。我蹦蹦跳跳跟在父亲身后,手中拿着一根小树枝,时不时地抽打一下路边的草丛,惊起一群小飞虫。到了七星场,父亲在老街找一开阔地,放下担子摆放出麻糖。先把麻糖砍成小块,把棱角分明的堆放成金字塔形式,每一小堆儿都像是一件精心雕琢的艺术品。

乡场上人头攒动,喧闹声、议价声、欢笑声交织在一起,构成了一幅充满烟火气息的画卷。

父亲卖麻糖不叫卖,只静静等候着顾客光顾。每当有顾客驻足,他才会热情地介绍麻糖的制作工艺和独特口感;还很自豪地说,这是我去思南许家坝挑来的麻糖。脸上洋溢着真诚的笑容。

随着时光流转,我渐渐长大,到了上学的年纪。父亲依然每天早出晚归卖麻糖,但我与他相处的时间却越来越少。每当我坐在教室里,听着老师讲课,心中总会偶尔浮现出父亲蹲在麻糖边用石头当凳子坐着守候那甜美麻糖的身影,那“叮叮当,叮叮当”晃荡的秤砣敲打秤盘声时时响在耳边,成为我学习生涯中一份别样的牵挂与激励。

然而,岁月无情地在父亲身上留下了痕迹。他的背开始渐渐弯曲,步伐也不再矫健,曾经轻松挑起重担的肩膀也越来越表现出吃力。随着市场上各种新式糖果的出现,传统的麻糖逐渐被人们遗忘。

我去思南读师范离家那天,父亲默默地将一包麻糖塞到我的行李里。“老大,在外面要是想家了,就吃块麻糖。”声音有些沙哑,眼神中满是不舍与牵挂。我用力地点点头,泪水在眼眶中打转,喉咙像是被什么东西哽住了,一句话也说不出。那一刻,我知道这麻糖承载着的不仅仅是甜蜜的味道,更是父亲深沉而厚重的爱。

后来,随着姊妹逐渐用钱增多,卖麻糖已无法支撑家庭经济负担,父亲开始在自家自留地上上山出售石料。

如今,站在这城市的街头,手中的二两麻糖将从遥远的回忆拉回现实。我咀嚼着麻糖,心中五味杂陈——父亲已于去年10月离开了他心念着的儿女们。那个曾经能挑起重担、走村串寨的壮汉只能深藏在我的记忆深处,而麻糖的味道却始终不改,如同一条无形的纽带,将我与父亲、与那段纯真的童年时光紧紧相连……



只要回到铜仁,我一直都有两个春天。冬的寒意尚未全然褪去,枝头的嫩芽已悄然萌动。即将来临的春天,带着万物复苏的蓬勃力量,推开了门扉。

我站在窗前,静静守望。想象着不久之后,冰雪消融溪流潺潺,大地重披绿装,繁花似锦。

在北方读书时,春天总是含蓄而羞涩,迈着轻盈却又迟疑的步子,缓缓走进人间。悄悄地在河面上吹了一口气,冰层便有了裂痕。冰面下的水,潺潺地流动,悄无声息地向前奔去。声音像是在吟唱,低沉而快乐。

麦苗是春天里的先知,纷纷从厚厚的雪被下探出头来,嫩绿嫩绿地在微风中轻轻摇曳,仿佛在向春天招手,又仿佛在相互鼓励,要在这新的一年茁壮成长,为大地带来丰收。

山坡上的树木,也不甘落后。光秃秃的枝桠上,开始冒出一簇簇小小的芽苞,是缀在树上的绿色星星。芽苞饱满而又坚挺,蕴含着无尽的力量。而天空中的鸟儿们,更是春天的使者。它们在冬日的末梢,便开始成群结队从南方飞回,为这寂静的北方带来一丝灵动与活力。它们在天空中翱翔,时而盘旋,时而俯冲,春天便有了动静。

农人们开始忙碌起来,检修农具,准备种子。脸上洋溢着笑容,已经经受了秋天金黄的稻浪。孩子们在田野里奔跑嬉戏,放飞着风筝。欢快的笑声,在春风中回荡,绕山三日不能消散。

我亦在心中种下了一颗春天的种子,那是属于我的